華琦弟兄每日讀經 (未經講者校閱,僅供個人追求使用)

希伯來書06: 13-18

弟兄姐妹平安,我是華琦。感謝主,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 讀希伯來書第6章,今天我們讀第13-18節。

希伯來聖徒當中有些人離棄了真道,回到了猶太教中;希伯來書的作者,對他們說嚴厲的話。接著他又對那些持守真理的希伯來聖徒,說了安慰和鼓勵的話,勉勵他們要繼續殷勤的事奉,並且存著信心和忍耐,就必承受神的應許。接著,從13節到18節,作者就舉聖經中的例子,來證明神絕對不會說謊,祂的應許必定成就在那些,存著信心和忍耐的人身上。

作者先舉出亞伯拉罕為例,因為亞伯拉罕是第一個希伯來人,也是所有希伯來人的先祖。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,已經應驗在希伯來人身上,這在希伯來人的歷史中是大家熟知的,並且是無法質疑的。作者用希伯來人熟悉的例子來鼓勵他們,要持定他們的盼望;在信心中忍耐地等候神的應許,神必定會成就。亞伯拉罕是希伯來人的先祖,他一生的事蹟,很詳細地記載在摩西五經中的第一本書創世記。

從創世記11章到25章,關於亞伯拉罕的資料,非常的豐富。亞伯拉罕是第一個蒙召的人,也是第一個在信心中跟隨呼召的人;他成為所有蒙召之人的信心之父。在他一生的事蹟中,我們可以很清楚地描繪出,信心成長的軌跡,他是我們共同學習和效法的榜樣。希伯來書的作者用極短的篇幅,把亞伯拉罕一生信心的功課的精華,點了出來。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,我們就要照著希伯來書作者所提出來的論點,再回頭看亞伯拉罕的一生。

第 13-14 節: 「當初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,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著起誓的,就指著自己起誓,說:論福,我必賜大福給你;論子孫,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」

當初神呼召亞伯拉罕,亞伯拉罕答應了神的呼召,就帶著妻子撒拉,和侄子羅得渡過了伯拉大河,來到了迦南美地;亞伯拉罕開始了他的信心旅程。在這個過程中,神曾經多次,重複祂給亞伯拉罕的應許。但是神指著自己起誓說,「論福,我必賜大福給你,論子孫,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」神在起誓中,給亞伯拉罕應許卻只有一次。

因此作者是引用在創世記22:16-18節的經文這麼說,「耶和華說:你既行了這事,不留下你的兒子,就是你獨生的兒子,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:論福,我必賜大福給你;論子孫,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,如同天上的星,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,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,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」神指著自己起誓,給亞伯拉罕應許這件事,是在亞伯拉罕獻上以撒的時候,這是亞伯拉罕一生信心的高峰。

神就用起誓來堅定祂的應許,不僅他的子孫要多起來,還要像天上的星,海邊的沙那麼多。並且要得著仇敵的城門,使萬國都因亞伯拉罕的後裔得福。 聖經並沒有告訴我們,當時以撒的歲數,而解經家們的看法也都不同,不過大致上,以撒應該是在15歲到30歲之間。如果以15歲來看,亞伯拉罕就是115歲。亞伯拉罕是在75歲的時候進入了迦南美地,因此他在信心的道路上已經走了40年。在這40年中,神一再重複的給亞伯拉罕應許,尤其是關於他的後裔,會極其繁多的應許。 亞伯拉罕進美地的時候年75歲,當時他沒有孩子,他就帶著侄子羅得同行,他看羅得如同自己的孩子一般。神給亞伯拉罕的第一個應許,記載在創世記12:1-3節,說他要成為大國,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他得福。亞伯拉罕本來以為這個應許要藉著羅得成就,沒想到到了創世記13章,羅得就因為財物太多而不能夠和亞伯拉罕同居,他就離開了亞伯拉罕,往所多瑪去了。

這時候,神第二次來給亞伯拉罕應許,這記載在創世記13:16節,「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麼多,人若能數算地上的塵沙,才能數算你的後裔。」雖然神應許他的後裔要像塵沙那麼多,但是亞伯拉罕還是沒有孩子。那時候,他有一個能幹的僕人,是大馬士革人,以便以謝,他就以為神的應許要藉著以便以謝來成就。

結果神就第三次來給亞伯拉罕應許,這記載在創世記15: 4-6節,「耶和華又有話對他說:這人必不成為你的後嗣;你本身所生的才成為你的後嗣。於是領他走到外邊,說:你向天觀看,數算眾星,能數得過來嗎?又對他說:你的後裔將要如此。亞伯蘭信耶和華,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。」在這一段經文,神很明確的告訴亞伯拉罕,從他本身所生的,才能夠成為他的後裔,並且應許他的後裔要像天上的星星那麼多。亞伯拉罕信神,神就以此為他的義,這是因信稱義的由來。

但是亞伯拉罕還是沒有孩子,他的妻子撒拉,也因為自己不能生育,就出了一個主意,讓使女夏甲與亞伯拉罕同房,就生了以實瑪利。那時候亞伯拉罕86歲,亞伯拉罕從使女夏甲生孩子這件事,非常的得罪神,結果神有13年之久未向亞伯拉罕顯現。一直到亞伯拉罕99歲的時候,神再一次向亞伯拉罕顯現,並且與亞伯拉罕定了割禮之約,就是要亞伯拉罕割除肉體。這約就要成為亞伯拉罕後裔世世代代所遵守的約。

這時候,神第四次給亞伯拉罕應許,並且很確定的告訴亞伯拉罕,他的後裔必須出自撒拉。在創世記17:19節,「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,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。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,作他後裔永遠的約。」神很清楚地告訴亞伯拉罕,不僅這個後裔要出自撒拉,並且連名字都有了,就是要叫他以撒。以撒的意思就是喜笑。為什麼喜笑呢?因為當亞伯拉罕聽到這件事,他根本信不來,就伏在地上喜笑;就是連撒拉她自己也信不來,因為她的生育已經斷絕了。撒拉聽到的時候,就躲在帳篷的後面,心裡暗笑。

他們夫婦都信不來的事情,一年之後,就是亞伯拉罕100歲的時候,果然成就了;撒拉,生了以撒。撒拉就很高興地說,神使我喜笑,凡聽見的,也必與我一同喜笑。在這種完全不可能的情況下,亞伯拉罕和撒拉得到了一個孩子,名字叫做喜笑。這使他們的生活中充滿了喜笑,這真是信心經過了試驗,其中雖然有失敗,但是他們能夠在跟隨主的道路上,恒久忍耐,終於得到了應驗,這是何等的喜笑。

但是到這個時候,還不是希伯來書作者所引用的經文,也還不是亞伯拉罕一生信心的高峰。一直要等到以撒長大了,最少15歲的時候,神要亞伯拉罕獻上以撒,這才是亞伯拉罕一生中信心最大的試驗。但這時候的亞伯拉罕已經成熟了,他毫不猶豫,他沒有向神討價還價,他也沒有問神獻上以撒之後,神的應許該如何應驗。因為這是神的事,他不需要知道,他只是在信心中,做神要他做的事,其餘的事他交給神,他相信神必定會成就。至於神的應許如何成就,他不需要問神。就在這樣的背景下,神第五次給了亞伯拉罕應許,而這一次神就是指著自己起誓。

## 第 15 節: 「這樣,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,就得了所應許的。」

這樣,是指神在第五次起誓的應許。亞伯拉罕因為恆久忍耐,前後經過了最少40年,亞伯拉罕才得著了神應許的後裔以撒。亞伯拉罕不僅有信心,並且他還學了恒久忍耐的功課。亞伯拉罕在以撒身上,先是經歷了從無生有,從不可能的情形,中生出了以撒。後來又經歷了死裡復活,本來是獻在祭壇上的以撒,結果在神的供備中,他活過來了。因此,保羅在羅馬書4:17節,就斷定亞伯拉罕的信心是,「亞伯拉罕所信的,是那叫死人復活、使無變為有的神,祂在主面前作我們世人的父。」亞伯拉罕的信心加上恆久忍耐,他得著了所應許的以撒。

那為什麼神需要藉著起誓,來應許亞伯拉罕得著他的後裔呢?其實,神的旨意不只是當時亞伯拉罕生以撒,而是在神永遠的旨意中,神要藉著亞伯拉罕得著祂屬地的後裔、和屬天的後裔,並且要使地上的萬族,都因亞伯拉罕的後裔蒙福。

我們來看這件事到底怎麼成就。在神永遠的旨意中,第一個蒙召的希伯來人亞伯拉罕,他生了以撒,以撒生了雅各,雅各生了12個兒子,成為以色列的12個支派,就帶出以色列這個民族;他們成為神在舊約的選民。這也就是神應許亞伯拉罕的後裔,要像海邊的沙那麼多,因為他們是神屬地的子民。然而在以色列人身上,他們還未成為萬國的祝福,因為以色列國一直與他鄰邊的國爭戰,後來以色列國居然被滅了,而神舊約的選民,以色列百姓也被據到外邦人中。

一直到了新約,亞伯拉罕的後裔,猶大支派,大衛家族中的一個童女瑪利亞,從聖靈懷孕,生下了道成肉身的耶穌。而以撒就是耶穌的預表,尤其在死而

復活的這件事情上。耶穌從死裡復活之後就產生了新造。而所有相信耶穌基督的人,都成了亞伯拉罕信心的後裔。他們就是神所應許,亞伯拉罕的後裔要向天上的星星。他們都要成為神的兒女,是神屬天的子民。地上的萬族只要相信耶穌基督,都能得到救恩。從這一點看來,地上萬族果然因亞伯拉罕的後裔得福。

神的話說有就有,命立就立,神所說的話必定會成就,根本不需要起誓。但是神為了人的緣故降卑自己,做了祂不需要做的事。為了讓人明白,神的應許不會改變,必定成就;神就在起誓中堅定祂的應許。因為神自己已經是最大的,神不能夠指著比祂更大的起誓,因此神就指著自己起誓,讓人知道神的應許不會落空。今天,神應許亞伯拉罕的後裔,要像海邊的沙那麼多。我們看看猶太人遍佈世界各地,還在迦南地建立了以色列國。神這一個應許應驗了。

神還應許亞伯拉罕的後裔要像天上的星那麼多。今天,耶穌基督的福音,傳遍了世界,基督徒在各地都建立了教會,一同來敬拜神,讚美神。神第二個應許也應驗了。地上的萬族,果然因為亞伯拉罕屬天的後裔蒙福,神第三個應許也應驗了。

然而,今天大部分猶太人還不相信耶穌基督的救恩,他們所建立的以色列國 也經常與鄰國爭戰。地上的萬族,還沒有因為亞伯拉罕屬地的後裔,蒙福, 因此這一個應許還沒有應驗。這要一直等到基督再來的時候,以色列要全家 得救。

那時候撒迦利亞書的預言,在撒迦利亞書 8:22-23節,「必有列邦的人和強國的民,來到耶路撒冷尋求萬軍之耶和華,懇求耶和華的恩。萬軍之耶和

華如此說:在那些日子,必有十個人從列國諸族中出來,拉住一個猶大人的衣襟,說:我們要與你們同去,因為我們聽見神與你們同在了。」這裡的記載,地上的萬族果然因亞伯拉罕肉身的後裔而得福,到了那個時候,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,就要完全應驗。

雖然以今天世界的局勢來看,我們都很難相信會有這麼一天,神也真是體諒 我們這些小信的人。因此,祂才用起誓的方式,來堅定祂對亞伯拉罕的應許。 不只是為著希伯來聖徒的緣故,也是為著新約聖徒的緣故。盼望我們都能夠 對於神的應許,不管是屬天的,還是屬地的,都有完全的把握。

## 第 16 節: 「人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,並且以起誓為實據,了結各樣的 爭論。」

人與人之間有了爭執,失去了信任的基礎。在調解的過程中,必須先建立一個可以相信的根據,通常就會用起誓的方式,來維護這個根據。為了讓所起的誓有效力,通常都是指著比自己大的起誓。在摩西的律法中,就規定要指著神起誓。在出埃及記 22:10-11節那裡提到,人將牲畜交付鄰舍看守,結果牲畜出了狀況,不管是死了,是傷了,還是走丟了,沒有人證。那該怎麼處理呢?那看守牲畜的就要憑著耶和華起誓,而牲畜的主人也就要相信他所說的話。指著神起誓是解決爭論的方法。

第 17 節: 「照樣,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, 就起誓為證。」 神本來根本不需要用起誓的方法,來證明祂的應許不會落空。但是神願意降卑祂自己,就取了人常用的方式,起誓為證。向那些承受祂應許的人,顯明神的旨意,不會更改。13節到15節,作者用了亞伯拉罕的例子,神在起誓中應許,亞伯拉罕的後裔必定會繁增,並且萬族都要因他的後裔得福。而在這一節,神就把祂起誓的應許擴大了:指向那些所有承受應許的人,顯明祂以起誓為證,祂的旨意永遠不會改變。

## 第 18 節:「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,神決不能說謊,」

神藉著這兩件不能更改的事,到底是哪兩件呢?解經家有著不同的看法,這兩件事,可以是神的應許和神的起誓;也可以是,神向亞伯拉罕起誓的應許,以及向所有應許承受者起誓,祂的旨意不更改。無論如何,不論這兩件事是指哪兩件,都不會影響作者所要強調的:就是神的應許必然應驗,神的旨意絕不更改;也就是說,神絕不能說謊。親愛的弟兄姐妹,你對神的話會懷疑嗎?神實在是體諒我們,神願意在起誓中給我們應許,我們就更應該憑著信心,在忍耐中,等候神應許的應驗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: 主啊,謝謝你對我們的說話! 你所說的話必定成就,你給我們的應許,必定會應驗;但你還願意降卑你自己,在起誓中來給我們應許。我們都是亞伯拉罕信心的後裔,而地上的萬族,也都已經因耶穌基督的福音,而得著救恩的福氣。但我們相信,在你再來的時候,全地都要歸一,地上的列國,就是那些不相信的,也都要俯伏在你的權柄之下。

雖然今天世界的局勢,還是那麼的混亂,但我們相信你的應許必定成就。幫助我們在信心中存著忍耐的心,知道世界局勢的走向,是在你的手中。我們

只需要在忍耐中等候,就要看到你的應許必定成就。幫助我們學習亞伯拉罕的榜樣,跟隨他的腳蹤行。我們不需要知道事情會怎麼發生,我們只需要單單的,在信心中跟隨你的帶領。祝福我每天的生活,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